

國立中山大學海洋科學學院新海研 3 號貴重儀器中心 錨碇沉積物收集串列樣品申請使用要點

113 年 4 月 1 日本院 112 學年度第 4 次新海研 3 號研究船管理委員會會議通過
113 年 4 月 22 日本院 112 學年度第 3 次院務會議通過

- 一、國立中山大學為執行國科會補助新海研 3 號貴重儀器使用中心計畫(以下簡稱本計畫)的主軸發展項目，進行錨碇沉積物收集串列樣品與數據的管理，特依本校海洋科學學院(以下簡稱本院)新海研 3 號研究船管理委員會設置要點，訂定「國立中山大學海洋科學學院新海研 3 號貴重儀器中心錨碇沉積物收集串列樣品申請使用要點(以下簡稱本要點)」。
- 二、申請人資格：國科會已核定之專題研究計畫主持人。
- 三、本計畫依「國立中山大學海洋科學學院新海研 3 號貴重儀器中心錨碇串列服務要點」成立錨碇委員會，協助督導沉積物收集串列樣品管理與審核相關的子樣申請，並於年終召開執行會議，檢討該年度執行成效。
- 四、本計畫將於視錨碇沉積物串列回收與樣本處理期程(原則上回收後二個月內完成)，不定期透過海洋學門通告與新海研 3 號貴重儀器中心發布樣本申請公告。申請書收件截止後，將由錨碇委員會召開樣本審核會議，決定核定內容。
- 五、錨碇沉積物收集串列樣品從學門公告起，有兩年的優先研究期，其樣本處理原則如下：
 - (一)申請人得向貴儀申請使用，轉知串列執行團隊同意後，貴儀始得分樣予申請人。優先研究期滿，貴儀即不再徵詢執行團隊同意，逕按本要點分樣供申請人使用。
 - (二)申請人須填具附件一「錨碇沉積物收集串列樣品申請書」，檢附國科會專題計畫核定清單，並於收件截止日前以 Email 寄達本計畫聯絡人，方完成申請。
 - (三)審核完成後，本計畫應將核定通過之分析參數、數據共享與否等資訊分享給所有核定通過之申請人，要求申請人填具附件二「錨碇沉積物收集串列樣品申請承諾書」，方得開放申請人提領樣本。

- (四) 用於量測沉積物通量之子樣(乾樣)，將保存於本院，由本計畫提供數據供申請人使用，並於十年後開放樣本申請使用。
- 六、樣本取得三年後，所有樣本使用者須繳交原始分析數據予本計畫，由本計畫提供學門資料庫進行備存。未提供者在改進以前，將無法再申請本項樣本服務。
- 七、申請人發表相關研究成果時，請以共同作者(有實際貢獻之技術員)或致謝的方式肯定本計畫之貢獻。
- 八、本要點經新海研 3 號研究船管理委員會及院務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錨碇沉積物收集串列樣品申請書

申請人		單位職稱			
Email		電話			
聯絡人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申請人				
聯絡人 Email	(同申請人免填)		聯絡人 電話	(同申請人免填)	
國科會 計畫名稱					
擬分析參數			三年研究期數據共享		
1. (如：有機碳含量)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	
2.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	
3. (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加列數)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	
申請樣本清單 (如不敷使用，請自行增加列數)					
站位	收集器 深度	收集杯 序號	樣本 種類 ¹	樣本 狀態 ²	子樣 份數
		(1, 2, 或 1-12)	(顆粒)	(乾)	
致謝紀錄	(如有使用本項服務，於過去五年內發表之文獻，並以共同作者或致謝的方式提供本計畫 credit，請在此提供文獻資料，無可免填；非本項服務請勿填寫)				
附件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專題計畫核定清單(必附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有利於審核之文件(選附)：(請說明)				
申請人簽名			____年____月____日 填表日期		
審核結果(以下由錨碇管理委員會填寫)					
是否同意申請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部分同意				

審核意見	
審查委員簽章	審核日期：____年____月____日

¹樣本種類：全樣(顆粒+保存液)、顆粒(已過濾)、保存液(過濾上清液)或浮游動物(過篩並浸泡於乙醇)。

²樣本狀態：乾樣(過濾並冷凍乾燥)或濕樣(過濾但不冷凍乾燥)。目前貴重儀器中心僅提供抽氣過濾服務與GF75濾紙(孔徑0.3 μm, 直徑47 mm)。樣本種類非顆粒可免填。

完成之申請表，請於當期樣本申請書截止收件前(請留心學門通知與NOR3貴重儀器網頁)，以Email寄給貴重儀器聯絡人：

mic_admin@nsysunor3.com。填表相關疑問請諮詢助理：

mic_asst@nsysunor3.com

國立中山大學海洋科學學院新海研3號貴重儀器中心

錨碇沉積物收集串列樣品申請承諾書

立承諾書人 申請新海研3號貴重儀器中心(站位名稱：)的錨碇沉積物收集串列樣品已核定通過，為保障申請人與管理單位權益，本承諾成立後，樣本始得於 學校/單位執行，立承諾書人(申請人)承諾如下：

- 一、本案申請之沉積物收集串列樣本，以申請人自行使用為限，申請人僅擁有依申請目的之使用權，非經新海研3號貴重儀器中心同意，不得自行修改、轉售、贈與他人或單位以及用於其它目的。
- 二、獲取樣品之申請人須在獲取樣本三年內向新海研3號貴重儀器中心繳交相關原始分析數據及報告，該數據後續將由貴儀中心提交海洋資料庫，依據資料庫相關規定管理。另申請人未來使用本案申請樣本所作之發表，在文章或謝詞須註明樣本提供者為「新海研3號貴重儀器中心(Marine Instrument Center for RV *Ocean Researcher 3*)」。
- 三、如涉有違反學術倫理之情事者，同意依「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學術倫理案件處理及審議要點」處理。
- 四、本承諾書1式2份，1份由新海研3號貴重儀器中心保存，1份本人保存。

本承諾書自簽署日開始生效。

此致

國立中山大學海洋科學學院新海研3號貴重儀器中心

立承諾書人

姓名： (簽章)

身分證字號：

戶籍地址：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